

**cWS/8/****24**

**原文：****英文**

**日期：****2021年2月5日**

产权组织标准委员会（CWS）

**第八届会议**2020**年**11**月**30**日至**12**月**4**日，日内瓦**

报　告

经委员会通过

## 导　言

. 产权组织标准委员会（以下简称“委员会”或“标准委员会”）于2020年11月30日至12月4日在日内瓦举行了第八届会议。

. 产权组织和/或巴黎联盟及伯尔尼联盟的下列成员国派代表出席了会议：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奥地利、澳大利亚、巴基斯坦、巴拿马、布基纳法索、大韩民国、德国、俄罗斯联邦、厄瓜多尔、法国、芬兰、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加拿大、捷克共和国、津巴布韦、科威特、克罗地亚、莱索托、立陶宛、联合王国、马达加斯加、美利坚合众国、孟加拉国、缅甸、摩洛哥、墨西哥、挪威、葡萄牙、日本、瑞典、萨尔瓦多、沙特阿拉伯、斯洛伐克、泰国、乌干达、乌克兰、乌拉圭、西班牙、希腊、新加坡、匈牙利、以色列、意大利、印度、印度尼西亚、越南和中国（52个）。

. 下列政府间组织作为标准委员会的成员派代表参加了会议：非洲地区知识产权组织（ARIPO）、欧亚专利组织（EAPO）、欧洲专利组织（EPO）和欧洲联盟（欧盟）（4个）。

. 下列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参加了会议：伊斯兰合作组织（伊合组织）、西非经济和货币联盟（西非经货联盟）、专利信息用户群联合会（CEPIUG）、健康与环境计划（HEP）、艺术家权利独立联盟（IAFAR）、国际知识产权保护协会（AIPPI）、国际商标协会（INTA）、专利文献集团（PDG）和谈判桌上的女性（9个）。

. 与会人员名单见本报告附件一。

### 议程第1项：会议开幕

. 标准委员会第八届会议由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产权组织）总干事邓鸿森先生主持开幕，他向与会者表示欢迎。

### 议程第2项：选举主席和两名副主席

. 标准委员会根据委员会的惯例，一致确认让–夏尔·达乌先生（加拿大）担任主席，谢尔盖·比留科夫先生（俄罗斯联邦）担任副主席。关于空缺的第二副主席一职，标准委员会一致选举朴時瑩先生（大韩民国）担任本届会议的副主席。

. 尹泳𨥤（产权组织）担任标准委员会秘书。

## 讨论议程项目

### 议程第3项：通过议程

. 标准委员会一致通过了文件CWS/8/1 Prov.2中拟议的议程，见本报告附件二。

. 在通过议程后，主席请各地区集团协调员作各自集团发言。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代表中亚、高加索和东欧国家集团（CACEEC）发言，对委员会和各工作队在复杂的条件下所做的工作表示赞赏，并表示，标准委员会成员的密切合作取得了积极成果，特别是在极为困难的全球环境下继续制定标准方‍面。

## 演示报告

. 标准委员会本届会议上所作的演示报告、提交的书面发言以及工作文件可见产权组织网站：<https://www.wipo.int/meetings/zh/details.jsp?meeting_id=57089>。

## 讨论、结论和决定

. 依照1979年9月24日至10月2日举行的产权组织领导机构第十届系列会议的决定（见文件AB/X/32第51段和第52段），本届会议的报告仅反映标准委员会的各项结论（决定、建议、意见等），尤其不反映任何与会者的发言，除非是在标准委员会任何具体结论作出后对结论表示或者再次表示的保留意见。

### 议程第4(a)项：关于网络应用程序接口新标准的提案

. 讨论依据文件CWS/8/2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拟议的标准，关于用网络应用程序接口（API）处理和交流知识产权数据的建议。拟议标准意在方便在网络中统一处理和交换知识产权数据。标准委员会获悉，文件第12段(c)项中提到的规则“RSG-148”应更正为“RSJ-151”。

. 标准委员会通过了文件CWS/8/2附件中提出的产权组织新标准ST.90，其名称为“关于使用网络API（应用程序接口）处理和交流知识产权数据的建议”。

. API工作队建议由国际局对知识产权局对外开放的API进行统一编目。该目录是为了在产权组织网站上提供一个门户，供用户识别知识产权局提供的网络服务，并尽可能提供简单的搜索功能。

. 标准委员会批准了文件CWS/8/2第17段中概述的关于国际局在产权组织网站上提供统一目录并在下届会议上报告进展的提案。

. API工作队建议，如文件CWS/8/2第20段所述，在标准草案已经完成的情况下，修改第56号任务的说明，以继续改进产权组织新标准和统一目录等相关工作。

. 标准委员会批准了对第56号任务说明的修改建议，现在的内容为：“确保对产权组织标准ST.90进行必要的修订和更新；支持国际局制定各局所提供API的统一目录；支持国际局推广和实施产权组织标准ST.90。”

### 议程第4(b)项：关于多媒体商标新标准的提案

. 讨论依据文件CWS/8/3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拟议的标准，关于动作商标和多媒体商标电子管理的建议。该标准涵盖动作商标和多媒体商标申请的提交、电子处理和公布，不论是以电子方式还是以纸件提交。该标准旨在方便各工业产权局进行动作商标或多媒体商标方面的数据处理和信息交换。

. 一个代表团建议对文件中的案文进行几处更正和澄清：

* 将定义3(g)中以“container”开头的圆点项提升为单独的定义3(h)；
* 在第19段中，在“including”一词处加入一个新句子，并对措辞进行澄清，以消除歧义；
* 删除第24段中对国家立法的提及；
* 将脚注8中的措辞软化为“Each office could choose, for instance”；以及
* 在第29段中，在“quality”之后增加一个缺失的句号。

. 一个代表团建议删除第11段中的“graphical”一词，以扩大该段所涵盖的外观设计类型。

. 标准委员会通过了按各代表团的建议修订后的产权组织新标准ST.69，其名称为“关于动作商标和多媒体商标电子管理的建议”，最终案文载于文件[CWS/8/ITEM 3/ST69](https://www.wipo.int/meetings/en/doc_details.jsp?doc_id=524558)。

. 标准委员会同意终止第49号任务，因为分配的工作现在被认为已经完成。

### 议程第4(c)项：关于商标法律状态数据新标准的提案

. 讨论依据文件CWS/8/4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拟议的标准，关于交换商标法律状态数据的建议。该提案沿用了关于专利法律状态数据的产权组织标准ST.27和关于工业品外观设计法律状态数据的标准ST.87的模式。拟议的标准旨在为工业产权信息用户、工业产权局、工业产权数据提供者、公众和其他有关方访问商标数据提供便利。其目的是改进包括马德里体系在内的全世界各注册体系商标法律状态数据的可用性、可靠性和可比性。

. 标准委员会通过了文件CWS/8/4附件中转录的产权组织新标准ST.61，其名称为“关于交换商标法律状态数据的建议”。

. 会议期间，工作队建议为新标准从各局收集带映射表的实施计划。

. 标准委员会要求秘书处发出通函，要求各局就产权组织ST.61评估其业务做法和信息技术系统，并为其主管局提交一份实施计划和映射表。

### 议程第4(d)项：关于外观设计表现形式新标准的提案

. 讨论依据文件CWS/8/5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拟议的标准，关于创建、存储、显示、管理、公布和交换工业品外观设计电子表现形式的建议。这些建议旨在最大限度地重复利用电子表现形式，有利于申请人在多个知识产权局提交同一外观设计申请。

. 一个代表团提出了一些改进拟议标准草案的意见和建议：

* 将第15段中的图像文件大小限制从5MB降至2MB，以避免出现包含多件申请和大量外观设计文件的单一提交总大小可能达到5GB的情况；
* 删除第6段中对国家立法的提及；
* 在脚注2和13，将“It is up to the Office”改为“The Office could choose, for instance”；
* 澄清第16段中的案文，以明确外观设计的剖视图是在至少一个完整视图之外附加的；
* 澄清第44段所涵盖的元数据类型之间的区别；以及
* 将第19段第一句在“including”一词处拆成两句，以消除歧义。

. 国际局针对代表团的意见提出了编辑建议。关于文件大小限制，根据外观设计表现形式调查的结果，表明2MB不够大。只有一个答复者规定了最大文件大小为2MB或更小，而许多答复者接受的文件大小远远超过10MB。选择5MB作为中间值，反映了调查答复者的做法。国际局建议另一种解决办法是在标准中添加文字，允许各局将单份提交的总大小限制在100MB以内，如果主管局选择更高限制亦可。代表团支持这一建议。

. 标准委员会同意国际局针对代表团的评论意见提议的修订，载于文件[CWS/8/Item 5/ST88](https://www.wipo.int/meetings/en/doc_details.jsp?doc_id=524698)。

. 一些代表团就可缩放矢量图形（SVG）是否作为标准中的首选格式或替代格式提出了意见和建议。一些代表团认为没有必要，光栅图像格式对任何外观设计都是足够的。另一些代表团认为，某些申请人更喜欢使用SVG，最好有一个首选的矢量图像格式，这样有助于实现现代化。会上提出了SVG处理方式的备选案文。值得注意的是，讨论中出现了以下三个选项：

* 选项1：保留SVG作为首选格式，第11和12段保持文件CWS/8/5中的原文不动；
* 选项2：将SVG作为一种替代格式，SVG将从第11段移至第12段；以及
* 选项3：通过拟议的标准，但在标准中完全不提及SVG，而以编者按说明外观设计表现形式工作队将重新审议这一问题，并在标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上提出关于SVG的提案。

. 标准委员会同意第三个选项，即从草案中删除所有对SVG的提及，并将此问题交给外观设计表现形式工作队进一步审议。

. 标准委员会通过了产权组织新标准ST.88，其名称为“关于工业品外观设计电子表现形式的建议”，从中删除了SVG，由工作队进一步审议，并进行了各代表团提出的其他修订，最终案文载于文件[CWS/8/Item 5/ST88](https://www.wipo.int/meetings/en/doc_details.jsp?doc_id=524698)。

. 一个代表团对在海牙体系内采用新标准的影响表示关切，并要求如果在海牙体系内实施，要给各局足够的过渡期。国际局澄清说，在这种情况下通常会有过渡期，但详细规定需要在相关的海牙体系工作组中制定。

. 一位代表要求提供关于能够帮助各组织理解和实施产权组织标准的服务提供商或专家的信息，因为这些标准可能非常复杂。另一位代表还建议在产权组织网站上更明显地列出标准委员会各工作队的名单，包括各工作队成员局的名单。

. 会议期间，国际局提议修订第57号任务的说明，以反映已完成和待完成的工作。

. 标准委员会批准了对第57号任务的修改建议，现在的内容为：“确保对产权组织标准ST.88进行必要的修订和更新”。

. 标准委员会要求外观设计表现形式工作队在标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上就ST.88标准中SVG格式的处理提出建议。

### 议程第4(e)项：关于修订产权组织标准ST.26的提案（第44号任务）

. 讨论依据文件CWS/8/6 Rev.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序列表工作队提出的修订产权组织标准ST.26的建议。修订后的版本为版本1.4，包括以下主要改动：

* 在DTD中纳入关于使用自由文本限定符的新数据元素，以促进产权组织标准ST.26在PCT程序和国家程序中的实施；
* 确定了语种相关的强制性自由文本限定符；
* 更新了附件一，以与INSDC功能表定义新的第10.9版保持一致；
* 纳入附件六的单独目录，以便于导航；
* 在序列表中将“最早优先权要求的申请识别”替换为“最早优先权申请的识别”；以及
* 更新了位置描述符，以符合UniProt的位置格式。

. 这些修订提供了必要的更新，以确保在2022年1月1日“大爆炸”式的实施日期之前，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从产权组织ST.25顺利过渡到产权组织ST.26。标准委员会还注意到，2020年10月举行的PCT工作组已经就PCT实施细则的必要修改达成了一致意见，前提是标准委员会将批准必要的修订。

. 一些代表团要求为各局、审查员和产业界提供培训，以支持向ST.26的过渡。还要求以英语以外的其他语言提供培训。国际局表示，他们计划用PCT所有十种语言提供培训材料，但由于资源限制，需要各局协助翻译，以实施这一计划。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序列表工作队的工作计划和WIPO Sequence软件工具开发的进展。一些代表团要求国际局用英语以外的语言提供培训和支持材料。标准委员会完全支持国际局为各局工作人员和专利申请人提供涵盖产权组织标准ST.26和WIPO Sequence的在线培训的倡议，一些代表团为此作了发言。秘书处鼓励各局通过电子邮件standards@wipo.int向国际局通报其培训需求。

. 标准委员会批准了文件CWS/8/6 Rev.附件中转录的修订产权组织ST.26的建议。

. 标准委员会鼓励各局如文件CWS/8/6 Rev.第23段所述，分享其从产权组织标准ST.25过渡到ST.26的实施计划。

### 议程第4(f)项：关于修订产权组织标准ST.27的提案

. 讨论依据文件CWS/8/7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为更新产权组织标准ST.27的补充数据字段而提出的修订建议，以便与产权组织标准ST.96（使用XML处理知识产权信息）4.0版新增的专利法律地位数据XML架构组件保持一致。

. 拟议修订包括下列新的数据要素：

* 与被记录的事件有关的在先事件的日期；
* 对相关细则、条例、法律、法律规定或某项决定的其他依据的引用；
* 申请或知识产权权利无效的理由（如已撤销、已放弃、已终止）；
* 该项申请或知识产权权利附有或可能附有在先使用权的指示（如果工业产权局有此类数‍据）；
* 关于公布、优先权文件或其他相关文件的数据；
* 关于所进行的复审程序的数据（如异议日期、语言、文号）；
* 与申请有关的数据：发明名称、优先权数据、分类数据；
* 关于发明人的数据（例如姓名、地点、雇主）；
* 关于所有权转让的数据，例如转让登记号；
* 扩展后的许可数据（包括起始日期）；以及
* 缴费的详细信息，例如付款年份和缴费状况（如已完成、处理中、尚未开始）。

. 一个代表团表示，只要新的数据要素是可选的而不是强制性的，他们就支持上述修订。国际局确认，所有补充数据都是可选的，每个局可以选择提供哪些补充数据字段（如果有的话）。

. 一个代表团提议将三个法律状态标准（ST.27、ST.87和ST.61）合并为一个标准，以避免信息重复，提高维护效率。一些代表团支持这一建议。国际局指出，这一建议应在法律状态工作队内，在第47号任务的任务范围内提出。

. 标准委员会批准了文件CWS/8/7附件中转录的产权组织ST.27“专利法律状态数据交换”的拟议修订。

### 议程第4(g)项：关于修订产权组织标准ST.37的提案（第51号任务）

. 讨论依据文件CWS/8/8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对产权组织标准ST.37的拟议修订，以处理产权组织ST.96第3.2版和第4.0版要求对XML组件进行的更新。对产权组织标准ST.37主体的拟议修订包括：

* 更新对产权组织标准ST.96的引用为“关于用XML（可扩展标记语言）处理知识产权信息的建议”；
* 将主体部分出现的所有“IP Office”（知识产权局）替换为首字母缩略词“IPO”，以实现一致；以及
* 更新产权组织标准ST.37主体部分第38段，进一步纳入在权威文档数据集涉及超过一个时期的情况下的文档命名范例。

. 拟议修订还包括对ST.37的附件三“权威文档的XSD”的以下更新:

* 在附件三的编者按中明确产权组织标准ST.96的具体版本数;以及
* 更新XSD的导入语句，使其提及V4\_0的新的平展架构。

. 标准委员会批准了文件CWS/8/8第11段和第12段所述对产权组织ST.37第2.1版的拟议修订。一些代表团鼓励其他代表团提供其权威文档数据集，作为产权组织权威文件门户的一部分予以公布。

. 标准委员会还注意到PCT最低限度文献工作队关于使用产权组织ST.37作为获取国际单位提供的专利公布信息集有关著录项目信息基础的决定。然而，为了确保产权组织ST.37满足PCT最低限度文献工作队工作计划目标C中提出的要求，需要在产权组织ST.37中推荐一些新的数据要素。

. 标准委员会要求权威文档工作队根据PCT最低限度文献工作队的提案，在标准委员会下届会议上提出对产权组织ST.37进行必要修订的建议。

. 国际局建议，各局每年在一个具体日期之前提供其权威文档数据集，以简化符合产权组织ST.37的权威文档的验证和公布工作。标准委员会注意到了这项建议，以及3月1日这一建议提交日期。固定日期应能确保提醒各局至少提供年度更新的承诺。秘书处将在下一个月中发布通函，进一步提醒各局注意这一新的期限。

. 标准委员会批准3月1日作为各局提供权威文档年度更新的日期，并要求秘书处在2021年2月发布通函，邀请各局更新其权威文档信息。

### 议程第5(a)项：公布知识产权局编号系统调查结果

. 讨论依据文件CWS/8/9 Corr.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关于各局所用已公布文件和已注册权利编号系统的调查结果，其中反映了50个局的做法。此前在2001年进行的调查收到了来自58个国家和组织的答复。尽管数量相近，但答复者的情况却大不相同。2020年的答复者中，有30个在2001年也提供了数据。另外还有两个2020年的答复者对应的是一个已经不存在的2001年答复者。2001年的其余26个答复者在2020年未提供数据。

. 国际局提议将2020年调查结果发布在《产权组织手册》第7.2.2部分中2001年调查结果的旁边，因为这两项调查介绍了许多不同局的做法，而这些做法仅在此得以体现。将2001年的结果与2020年的结果合并在一起将会造成误解，因为读者会认为仅对2001年调查作出答复的26个国家的数据是最新数据，而事实可能并非如此。

. 一个代表团要求有机会在调查报告公布前更新其数据。国际局指出，其他局在会前也提出了同样的要求，并建议会议邀请各局在2020年底前为调查提供进一步的意见。

. 标准委员会批准公布文件CWS/8/9 Corr.第7段所述的知识产权局编号系统调查结果，以及各局将在2020年底前提供的进一步信息。

### 议程第5(b)项：公布公众访问专利信息调查结果，第一部分

. 讨论依据文件CWS/8/10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60个主管局答复的各局关于向公众提供专利信息的内容、做法、功能和未来计划的调查结果。53个答复者（88%）称其主管局在线提供专利信息。在线提供的信息最普遍的类型是优先权数据、法律状态、已公布申请、已授权申请及其官方公报。大多数答复者每日、每周或每两周更新专利信息（60%至70%，视信息类型而定），每月更新（15%至20%）和实时更新（10%至15%）也很普遍。55家主管局（92%）以英文提供专利信息，其中大多数还以一种或多种本地语言提供专利信息。

. 标准委员会批准在产权组织网站上公布文件CWS/8/10附件中转录的PAPI调查结果。

### 议程第5(c)项：公布关于在知识产权数据和文献中使用立体模型和立体图像的调查结果

. 讨论依据文件CWS/8/11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关于各局使用立体模型和立体图像的调查结果，这些结果为立体工作队制定新的数字立体物体标准的讨论提供了信息。30个局对调查作出了答复。13个答复者（43%）表示其至少有一些使用数字立体物体的经验，最常见的是用于商标（30%）和外观设计（23%），但也有用于专利（13%）。大多数使用立体物体的局都是用于申请的提交和存储，而很少用于审查、公布或检索。一些局表示有兴趣在未来将立体物体用于检索和数据交换。

. 标准委员会批准在产权组织网站上公布文件CWS/8/11附件中转录的立体调查结果。

### 议程第6项：审议标准委员会的工作计划和任务单

. 讨论依据文件CWS/8/12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2019年委员会第七届会议商定的标准委员会工作计划和任务单的最新信息。

. 标准委员会要求秘书处按文件CWS/8/12第2段所述，将第八届会议上达成的一致意见纳入标准委员会工作计划和标准委员会工作计划概览。

. 在根据本届会议达成的一致意见更新任务单后，各项任务的状态可见于本报告附件三。

### 议程第7(a)项：标准用信通技术策略工作队的报告（第58号任务）

. 讨论依据文件CWS/8/13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国际局作为标准用信通技术策略工作队牵头人报告的关于第58号任务的进展报告的内容，包括根据工作队内部调查结果对转录于文件CWS/8/13附件的40项建议进行优先排序的结果。标准委员会还注意到标准用信通技术策略工作队的工作计划，其中包括编写一份战略路线图草案，供标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审议。

. 一个代表团要求各局分享其在DOCX转换工具方面的经验，以确保工具之间的一致性，并保持所生成的XML数据的质量。

. 一个代表团指出，工作队中只有7家局答复了先前关于对40项建议优先排序的调查问卷。代表团要求更多局参加调查，以便更好地为工作队的讨论提供信息，包括编写战略路线图草案。

. 考虑到各代表团的建议和支持，标准委员会要求国际局邀请所有局对关于40项建议优先级的调查作出答复，并向第九届会议报告调查结果。

### 议程第7(b)项：XML4IP工作队的报告（第41号、第53号和第64号任务）

. 讨论依据文件CWS/8/14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国际局作为XML4IP工作队牵头人报告的文件内容，特别是2020年6月发布的产权组织标准ST.96第4.0版，其中包含地理标志和版权孤儿作品数据的新架构组件。标准委员会还注意到，国际局计划为各局共享产权组织ST.96实施架构提供一个集中存储库，并根据标准委员会的要求为开发者提供一个分享经验的平台。

. 标准委员会还注意到在工作队内进行的产权组织ST.96实施情况调查的结果。在11份答复中，有6个局赞成在现阶段以产权组织ST.96格式与国际局交流PCT数据，类似于马德里和海牙体系的数据交换。

. 一个代表团询问，PCT要花费多长时间来实施ST.96的组件。国际局表示，目前还没有关于在PCT体系中实施ST.96的决定，如果PCT决定实施，可能要花费数年时间。

. 工作队建议终止已完成的第53号任务，因为产权组织ST.96 4.0版包括地理标志数据的架构组件。对这些组件的任何必要修订将由XML4IP工作队在第41号任务的框架下进行。

. 标准委员会批准了XML4IP工作队终止第53号任务的要求。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第64号任务的进展，以及在提供JavaScript对象表示法（JSON）架构方面的延迟，并打算在第九届会议上提交审议关于知识产权数据用JSON的建议草案。

. 标准委员会还注意到XML4IP工作队的工作计划，包括建议开发集中存储库，以共享各局定制的架构组件，并为各局和XML开发者建立一个合作工作平台，以共享实施产权组织ST.96的经验和知识。关于XML架构组件的更新，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有意在专利领域开发以下项目：专利记录、专利业务、专利优先权文件、专利申请表和合金构成数据；并增强一些版权组件，例如RightsHolderType和OrphanWorkKindCode。

. 标准委员会要求XML4IP工作队在第九届会议上提交关于建立一个适当平台与外部开发者进行交流的提案。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2021年3月31日起，产权组织ST.96格式（第4.0版以上）将是各局向国际局进行海牙体系双边数据交换的唯一权威和受支持的结构化数据来源。

### 议程第7(c)项：区块链工作队的报告（第59号任务）

. 讨论依据文件CWS/8/15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作为区块链工作队共同牵头人报告的关于第59号任务的进展报告。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工作队的活动和工作计划，特别是工作队成员：

* 分享了其使用区块链技术的举措和试验，包括去中心化的可核查标识符，这被指出是知识产权界共同迈向数字知识产权生态系统的一个关键；
* 考虑设立子任务，即监管、治理、技术标准和用例，以便进行更有效的讨论，并就这四个主题达成了一致意见，其中考虑到工作队内部共同努力作为取得统一工作成果的前提条件的重要性；
* 回顾了知识产权私营部门参与工作队讨论的重要性，因其在知识产权生态系统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同意考虑建立公私合作关系，探索区块链技术在知识产权方面的潜在用途，并制定新的标准；并且
* 重申了国际局正在编制的适用于知识产权生态系统的区块链白皮书和产权组织新标准应涵盖所有类型的知识产权权利和整个知识产权生命周期。

. 国际局表示，去中心化的可核查标识符与“如何管理和验证个人或实体的数字标识符”这一基本问题之一有关；白皮书将包括知识产权生态系统去中心化的标识符的实本模型。国际局告知标准委员会，它将支持工作队探索建立公私伙伴关系的最佳方式，并按标准委员会在第七届会议上提到的，为来自各局和私营部门的区块链和/或知识产权业务专家提供一个合作平台。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国际局计划在白皮书编制完成后组织第二次区块链网络研讨会。

### 议程第7(d)项：名称标准化工作队的报告（第55号任务）

. 讨论依据文件CWS/8/16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国际局作为名称标准化工作队共同牵头人关于第55号任务的进展报告。工作队已开始向其成员收集保持或提高申请人数据质量的实例。希望这些信息能够成为数据质量建议的基础，以支持更有效的名称标准化技术。

. 标准委员会要求工作队按文件CWS/8/16第4段所述，在标准委员会下届会议上编拟关于申请人数据质量的拟议建议，以支持名称标准化。

### 议程第7(e)项：立体工作队的报告（第61号任务）

. 讨论依据文件CWS/8/17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作为立体工作队牵头人关于第61号任务的进展报告。这包括一份关于专利、商标和工业设计使用数字立体模型和图像的标准初稿。工作队预计在2021年提交一份修订草案，供标准委员会审议通过。标准委员会还注意到工作队2021年的工作计划。

. 工作队建议详细研究数字立体模型的检索能力，包括现有做法、有前景的技术以及数字形式立体模型和立体图像的对比标准。建议按文件CWS/8/17第13段所述，修改第61号任务的说明，以反映这项工作。

.一个代表团要求有时间审议草案，并对调查方法进行更多讨论，以改进答复。另一个代表团建议探索使用二维模型检索立体物体。

. 会议期间，秘书处建议在第61号任务的说明中，在“立体”之前加上“数字”一词，以更好地反映正在编写的标准草案的标题。

. 标准委员会批准了第61号任务说明的修改建议，现在的内容是：“为关于立体模型和图像（包括检索立体模型和立体图像的方法）的建议编写提案。”

### 议程第7(f)项：数字转型工作队的报告（第62号任务）

. 讨论依据文件CWS/8/18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美利坚合众国作为数字转型工作队牵头人关于第62号任务的进展报告，并鼓励各局更积极地参与工作队的讨论。工作队介绍了电子出版物的定义。

.一个代表团指出，他们仍然广泛将产权组织标准ST.17用于其电子出版物，并与同样使用该标准的其他局进行合作。代表团建议，ST.17不应被存档不用。工作队牵头人指出，工作队会把这一点纳入考虑。

. 秘书处收到了关于更新《产权组织手册》第六部分（知识产权局网站最低限度内容）的建议。数字转型工作队提出承担这项工作，这需要修改第62号任务。

. 标准委员会批准了对第62号任务的修改建议，其内容现为：“着眼于知识产权文献的电子公布，审查下列产权组织标准：ST.6、ST.8、ST.10、ST.11、ST.15、ST.17、ST.18、ST.63和ST.81，以及《产权组织手册》第六部分，并在必要时提议对这些标准和资料的修订。”

### 议程第7(g)项：法律状态工作队的报告（第47号任务）

. 讨论依据文件CWS/8/19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国际局作为法律状态工作队牵头人关于第47号任务的进展报告。工作队打算随着各局映射和实施方面的新问题得到工作队的注意，继续根据需要对法律状态标准中的事件进行有针对性的调整。

. 会议期间，一个代表团提议在第47号任务的说明中增加一个条款，反映研究合并法律状态标准的发言建议。一些代表团支持这一提议。

. 标准委员会批准了对第47号任务的修订，现在的说明是：“确保对产权组织标准ST.27、ST.87和ST.61进行必要的修订和更新；分析合并ST.27、ST.87和ST.61三项标准的可能性；编写支持材料以协助这些标准在工业产权界的使用并支持XML4IP工作队开发用于法律状态事件数据的XML组件。”

. 标准委员会要求法律状态工作队在标准委员会下届会议上提交一份关于在产权组织ST.27中使用保留字符的提案。

### 议程第7(h)项：商标标准化工作队的报告（第60号任务）

. 讨论依据文件CWS/8/20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国际局作为商标标准化工作队牵头人关于第60号任务的进展报告。工作队报告了工作队成员与马德里工作组之间关于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和保证商标用INID代码551有关问题的讨论情况。工作队尚未就产权组织标准ST.60的INID代码551向标准委员会建议采取何种行动达成一致。

. 标准委员会要求请工作队在标准委员会下届会议上提交关于保持或拆分产权组织标准ST.60中涉及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和保证商标的INID代码551的建议。

### 议程第7(i)项：PAPI工作队的报告（第52号任务）

. 讨论依据文件CWS/8/21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国际局作为PAPI工作队牵头人关于第52号任务的进展报告。为公众访问专利信息（PAPI）调查的第二部分提出了一份经修订的问卷。

. 一个代表团建议增加一个新的问题，即知识产权局是否考虑停止其官方公报，改用在线公布服务。国际局建议将“planning”（计划）一词改为“considering”（考虑），因为计划意味着已经作出了明确的决定。代表团支持这一更改。修订后的问题内容如下：

“Q32. Is your Office / Organization considering to discontinue the official gazettes, and instead make related publication data available only via public online services?

▢ YES, discontinuation of the official gazettes is scheduled or already implemented

▢ YES, discussions and consideration to discontinue the official gazettes are ongoing

▢ NO, we do not have any plans to discontinue the official gazettes.”

. 标准委员会批准了文件CWS/8/21附件中所列的调查问卷第二部分，增加了上述建议的新问题。标准委员会要求秘书处发出通函，邀请各局参加调查。

### 议程第8(a)项：国际局关于根据标准委员会任务规定向工业产权局提供技术咨询和援助开展能力建设的报告

. 讨论依据文件CWS/8/22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国际局2019年在知识产权标准信息传播方面向知识产权局提供技术咨询和援助开展能力建设的各项活动。

. 标准委员会还注意到，按2011年10月举行的产权组织大会第四十届会议的要求（见文件WO/GA/40/19第190段），文件CWS/8/22是提交给2021年产权组织大会的相关报告的基础。

### 议程第8(b)项：关于年度技术报告（ATR）的报告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CWS/8/INF/4的内容，特别是作出答复的各局在2019年的活动。在第七届会议上，标准委员会要求就改进ATR提出建议，考虑调查问卷的复杂性、与其他产权组织问卷的重复以及这一信息是否在各局网站上提供。国际局今年没有机会讨论利用ATR渠道改进ATR程序的问题。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国际局打算在委员会第九届会议上提交一项改进ATR的提案。

### 议程第8(c)项：WIPO Sequence工具开发最新消息

. 讨论依据文件CWS/8/INF/5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WIPO Sequence软件工具的开发进展，世界各地的申请人和主管局将使用这些工具来编写和核验符合产权组织ST.26标准的序列表。该工具的1.0版已于2020年11月4日在产权组织网站上发布：<https://www.wipo.int/standards/zh/sequence/index.html>。

### 议程第8(d)项：权威文档网络门户最新消息

. 讨论依据文件CWS/8/INF/6进行。

. 标准委员会注意到文件的内容，特别是产权组织网站上权威文档门户的现状。目前有21个主管局向国际局提供权威文档数据集，另有10个主管局表示将在不久的将来提供这一信息。

[后接附件一]